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0)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公佈**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比較數據。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3	13,971	13,365
銷售成本		<u>(6,755)</u>	<u>(8,220)</u>
毛利		7,216	5,145
其他收入	5	6,677	3
行政及營運開支		(42,756)	(49,30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之虧損淨額		(949)	(33,161)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4,864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		17	(12)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出售成本產生之虧損		<u>(33,233)</u>	<u>(45,603)</u>
經營虧損		(58,164)	(122,929)
融資成本	6	<u>(161)</u>	<u>(661)</u>
除稅前虧損		(58,325)	(123,590)
所得稅抵免	7	<u>9,238</u>	<u>16,704</u>
年度虧損	8	(49,087)	(106,886)
除稅後其他全面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7,063)</u>	<u>(36,979)</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除稅後)		<u>(7,063)</u>	<u>(36,979)</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56,150)</u></u>	<u><u>(143,865)</u></u>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8,277)	(106,609)
非控股權益		<u>(810)</u>	<u>(277)</u>
		<u><u>(49,087)</u></u>	<u><u>(106,886)</u></u>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5,340)	(143,588)
非控股權益		<u>(810)</u>	<u>(277)</u>
		<u><u>(56,150)</u></u>	<u><u>(143,865)</u></u>
每股虧損	9		
基本(每股港仙)		<u><u>(3)</u></u>	<u><u>(8)</u></u>
攤薄(每股港仙)		<u><u>(3)</u></u>	<u><u>(8)</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87	5,765
投資物業		210,845	134,347
生物資產	11	506,022	547,224
無形資產		103,635	110,011
商譽		1,087	1,087
		<u>825,676</u>	<u>798,43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3,356	8,57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8,602	22,051
應收貸款		25,899	13,07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	1,264	5,433
可退還已抵押按金		70,000	70,0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015	81,359
		<u>152,136</u>	<u>200,491</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7,153	9,258
流動稅項負債		3,460	7,976
		<u>20,613</u>	<u>17,234</u>
<b>流動資產淨額</b>		<u>131,523</u>	<u>183,257</u>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u>957,199</u>	<u>981,691</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52,414	164,324
承兌票據		28,881	—
		<u>181,295</u>	<u>164,324</u>
<b>資產淨值</b>		<u>775,904</u>	<u>817,367</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33,943	33,943
儲備		728,370	783,7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62,313	817,653
非控股權益		13,591	(286)
<b>權益總額</b>		<u>775,904</u>	<u>817,367</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生物資產(按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列值)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值列值)之重新估值調整。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與本集團之業務有關且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已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及就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呈報之金額並無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斷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嚴重影響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 3.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指銷售汽車、停車位租金收入及貸款利息收入，現列載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買賣汽車	8,431	9,679
租金收入	3,571	3,360
貸款利息收入	1,969	326
	<u>13,971</u>	<u>13,365</u>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六個可呈報分部如下：

- (i) 銷售種植產品
- (ii) 綠色技術顧問服務
- (iii) 提供金融服務
- (iv) 證券買賣及投資
- (v) 物業投資
- (vi) 買賣汽車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需要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故分開管理各可呈報分部。

分部溢利或虧損不包括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可退還已抵押按金利息收入、贊助收入、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抵免。分部資產不包括可退還已抵押按金。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及承兌票據。

有關可呈報分部的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如下：

	銷售 種植產品 千港元	綠色技術 顧問服務 千港元	提供 金融服務 千港元	證券 買賣及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買賣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b>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	—	1,969	—	3,571	8,431	13,971
分部(虧損)/收益包括：	(43,189)	(284)	1,895	(1,424)	(4,084)	(5,511)	(52,597)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出售 成本產生之虧損	(33,233)	—	—	—	—	—	(33,233)
折舊及攤銷	(4,793)	—	—	(250)	(4,945)	(599)	(10,587)
出售上市證券所得款項	—	—	—	4,001	—	—	4,001
出售上市證券的成本	—	—	—	(4,508)	—	—	(4,508)
買賣證券的未變現虧損淨額	—	—	—	(442)	—	—	(442)
<b>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b>							
分部資產	609,729	—	26,478	5,784	215,126	32,966	890,083
分部負債	1,197	—	343	467	2,917	903	5,827
<b>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b>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	—	326	—	3,360	9,679	13,365
分部(虧損)/溢利包括：	(54,928)	(731)	188	(34,188)	(1,364)	(3,425)	(94,448)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出售 成本產生之虧損	(45,603)	—	—	—	—	—	(45,603)
折舊及攤銷	(4,996)	(4)	—	(600)	(4,490)	(176)	(10,266)
出售上市證券所得款項	—	—	—	21,947	—	—	21,947
出售上市證券的成本	—	—	—	(55,197)	—	—	(55,197)
買賣證券的未變現收益淨額	—	—	—	89	—	—	89
<b>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b>							
分部資產	657,635	69	13,072	14,014	137,280	33,512	855,582
分部負債	1,182	4,860	39	467	487	1,075	8,110

有關可呈報分部的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收益：</b>		
可呈報分部總收益	<u>13,971</u>	<u>13,365</u>
<b>虧損：</b>		
可呈報分部總虧損	(52,597)	(94,448)
其他損益：		
融資成本	(161)	(661)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4,864	—
所得稅抵免	9,238	16,704
其他收入		
— 可退還已抵押按金		
利息收入	5,830	—
— 贊助收入	400	—
企業及未分配虧損	<u>(16,661)</u>	<u>(28,481)</u>
年度綜合虧損	<u>(49,087)</u>	<u>(106,886)</u>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總資產	890,083	855,582
可退還已抵押按金	70,000	70,000
企業及未分配資產	<u>17,729</u>	<u>73,343</u>
綜合總資產	<u>977,812</u>	<u>998,925</u>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總負債	5,827	8,110
遞延稅項負債	152,414	164,324
承兌票據	28,881	—
企業及未分配負債	<u>14,786</u>	<u>9,124</u>
綜合總負債	<u>201,908</u>	<u>181,558</u>

#### 地區資料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	—	—	690,643	657,235
香港	13,971	13,365	135,033	141,188
澳門及其他	—	—	—	11
	<u>13,971</u>	<u>13,365</u>	<u>825,676</u>	<u>798,434</u>

於呈列地區資料時，收益乃根據客戶所在地計算。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買賣汽車		
客戶A	不適用*	2,023
客戶B	不適用*	2,000
客戶C	不適用*	1,891
客戶D	不適用*	1,782
客戶E	1,800	—
	<u>1,800</u>	<u>—</u>

來自上述客戶的收益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該等客戶並無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可退還已抵押按金利息收入	5,830	—
贊助收入	400	—
其他	447	3
	<u>6,677</u>	<u>3</u>

##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承兌票據利息	161	661
	<u>161</u>	<u>661</u>

## 7. 所得稅抵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313	37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0)	—
遞延稅項	(9,521)	(17,077)
	<u>(9,238)</u>	<u>(16,704)</u>

香港利得稅已按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 (二零一六年：16.5%) 計提撥備。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根據有關現行法例、詮釋及常規計算。

按適用稅率計量的所得稅抵免及會計虧損之對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58,325)	(123,590)
按適用稅率25%(二零一六年：25%)計算之稅項	(14,581)	(30,898)
附屬公司稅率不一之影響	1,689	6,176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4,270	1,914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767)	(43)
未確認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82	—
過往年度之稅項超額撥備	(30)	—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099	6,147
所得稅抵免	(9,238)	(16,704)

## 8. 年度虧損

此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表示：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	4,793	4,996
核數師酬金	850	780
已售存貨成本	6,755	8,220
折舊	6,838	6,3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822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	—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費用	3,923	5,12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花紅及津貼	10,679	8,12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4	312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6,923
	10,953	15,358

## 9. 每股虧損

###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之計算基準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48,27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6,60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97,138,114股(二零一六年：1,395,685,877股)。

###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所有潛在普通股影響屬反攤薄。

## 10.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或宣佈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 11. 生物資產

### 未採伐林木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634,119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出售成本所產生之虧損	(45,603)
匯兌差額	(41,292)
	<hr/>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547,224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出售成本所產生之虧損	(33,233)
匯兌差額	(7,969)
	<hr/>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506,022</u>

本集團之生物資產指位於約30,000中國畝種植土地上的未採伐林木，該種植土地的租期為30年，於二零三八年屆滿。未採伐林木主要為白楊樹（佔全部未採伐林木的99%），夾雜少數其他品種的落葉喬木，例如榆樹及柳樹。年內，本集團並無砍伐或銷售任何未採伐林木（二零一六年：無）。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採伐林木的價值由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羅馬國際」）獨立評估，其由一組具備生物資產估值經驗及專業知識的獨立專業估值師組成。團隊包括專業估值師與農業專家，彼等於多項生物資產攜手合作，確保估值結果可靠及公平。因此，董事認為羅馬國際屬獨立及具備能力釐定本集團生物資產的公允值。

羅馬國際採納市值法對未採伐林木進行估值。該方法按每單位立方米原木價格的現時市值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種植土地的可銷售林木總量為基準計算公允值減銷售生物資產成本。羅馬國際已採納本集團森林管理人所作的可作為商品的經計量未採伐林木數量，亦參考市價列表（當中已計及本地林木生產工廠）核實每立方米原木的市價。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1. 現行政治、法律、技術、財政、經濟狀況、氣候及任何其他自然條件並無重大轉變；
2. 白楊樹可於8年內成長至一定大小及可合法採伐，而以有機肥料種植的白楊樹於5年內即可採伐；及
3. 林業產品價格變動、林業種植的設置費及維護費會隨中國林木產品的物價指數而變動。

### 自然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取決於能否採伐足夠的林木。在種植土地內採伐林木及種植土地樹木的生長或會受當地惡劣天氣情況及自然災害的影響。自然災害涉及地震、降雨量、地下水、火災、疫症、昆蟲侵襲及害蟲等天氣情況。惡劣天氣情況或自然災害可能令種植土地可供採伐的林木減少，亦可能妨礙本集團的原木經營或種植園林木的生長，從而嚴重影響本集團及時生產足夠產品數量的能力。

##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772	4,8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830	17,178
	<u>28,602</u>	<u>22,051</u>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客戶訂立交易條款。信貸期一般介於30至180天不等。每位客戶均有信貸上限。新客戶通常須要提前付款。本集團力求對其尚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董事定期檢閱逾期結餘。

應收賬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已扣除撥備)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90天	758	177
91至180天	10	4,696
181至360天	2	—
超過360天	2	—
	<u>772</u>	<u>4,873</u>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約1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零)為已逾期60至360天，但尚未減值。該等賬款與多名最近並無拖欠記錄且與本集團保持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因此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按公允值	<u>1,264</u>	<u>5,433</u>

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允值乃根據相應上市股本證券的所報市場購入價釐定。

## 14. 股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15,000,000,000股普通股	<u>3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1,697,138,114股普通股	<u>33,943</u>	<u>33,943</u>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變動概要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942,854,508	18,857
公開發售(附註(i))	471,427,254	9,429
配售新股份(附註(ii))	282,856,352	5,65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1,697,138,114</u>	<u>33,943</u>

附註：

### (i) 公開發售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日，合共471,427,254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之合資格股東，基準為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二日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認購價為每股0.29港元。公開發售完成後，股份發行之溢價為約123,244,000港元，經扣除股份發行開支約4,041,000港元，於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入賬。

### (ii) 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一項配售協議，內容有關向獨立投資者以每股0.165港元之價格配售每股面值0.02港元之282,856,352股普通股。配售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完成，股份發行之溢價為約39,954,000港元，經扣除股份發行開支約1,060,000港元，於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入賬。

##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發行人訂立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於發行新股完成後建議認購發行人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70%。諒解備忘錄對建議認購事項並不具法律約束力。發行人及其關連公司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從事金屬回收業務，並正收購若干相關業務，以進行水平或垂直擴張。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已支付可退還按金5,000,000港元。

## 業務及營運回顧

本集團目前從事汽車買賣、停車位租賃、借貸業務以及證券買賣及投資業務。本集團不斷為公司發展探尋新商機以及致力發展可持續的現有業務。

本集團經營位於新疆石河子約30,000畝(中國畝)的農地。由於區內農田過度開墾，近年地下水位下降嚴重，水資源緊缺。新疆非常依賴地下水進行灌溉，地表水遠不能滿足種植上的要求，造成林帶水利工程的困難及經營成本的上漲。

中國建造業的萎縮，建房用材需求減少，木材價格呈短期下降趨勢。故本集團對林帶管理採取較保守的投資策略，其中包括減少更新造林的投入，及只作基本的維護措施。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本集團已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一間公司的80%股本權益。該公司擁有位於中國廣東省東莞市沙田稔洲村龍船洲之工業物業，包括2幅地盤面積約為72,335.99平方米之土地，以及總建築面積約28,814.66平方米之數項樓宇及附屬構築物。

本集團擁有95個位於香港堅尼地城的停車位。鑑於香港房地產市價近期急升，香港停車位的前景仍可觀。停車位租賃為本集團提供穩定收入。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本集團開展其汽車貿易業務，引入世界首輛合法於道路行駛的「BAC Mono」超級單座跑車，其外形亮麗，具備方程式賽車技術的高性能表現，設計精緻且極為輕巧。本集團亦開始買賣英國電單車品牌「Norton」，其公路電單車大獲好評，同時亦銷售意大利電單車品牌「Bimota」旗下的電單車。該公司的電單車素以選料上乘、手工精巧聞名。年內，本集團成為知名電單車零件生產商「Öhlins」的授權分銷商。該生產商生產避震器、前叉及轉向阻力衰減器等零件。

儘管來年全球經濟仍不明朗且反覆不定，惟奢侈品市場(尤其對於超級跑車分部而言)呈現穩步增長態勢。本集團認為，汽車貿易業務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貢獻，並將分配適當資源進一步發展該項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增加4.5%至約13,970,000港元，毛利約為7,220,000港元，增長40%。年內虧損達49,090,000港元，主要由於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其他收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之虧損淨額，以及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出售成本產生之虧損所致。

## 生物資產

於生物資產估值過程，羅馬國際已採用市場基礎法以估計生物資產公允值。生物資產公允值按以下算式計算：

生物資產之公允值 = (未採伐林木總量 x 採收率) x 木材市價 - 砍伐成本 + 廢料銷售收入

根據林木經理編製之農業資產估值報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原木材積表GB/T 4814-2013」隨機抽樣，以估計種植土地之未採伐林木總量。於抽樣過程中，共有20個面積為約0.5畝之抽樣地區。根據林木經理編製之農業資產估值報告所載意見，本估值已採納以下輸入數據：

- 未採伐林木總量=815,500立方米
- 採收率=80%
- 砍伐成本=收益之5%
- 廢料銷售收入=收益之5%

經參考中國同類木材之可觀察市價，所採納市價為每立方米人民幣674元。

為釐定於一組特定假設下一項特定變項之數值不同對某一特定變項之影響，羅馬國際就採收率及所採納市價對生物資產公允值進行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結果如下：

採收率變動絕對值	所用採收率	生物資產公允值 (人民幣)
+10%	90%	494,499,000
+5%	85%	467,027,000
0%	80%	439,555,000
-5%	75%	412,082,000
-10%	70%	384,610,000

所採納市價變動 百分比	所採納市價 (每立方米人民幣)	生物資產公允值 (人民幣)
+10%	741	483,510,000
+5%	707	461,532,000
0%	674	439,555,000
-5%	640	417,577,000
-10%	606	395,599,000

董事認為，生物資產公允值因每立方米原木市價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在估值技巧所用其他輸入數據及假設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倘每立方米原木市價增加／減少，則生物資產的公允值將按比例增加／減少。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確認來自主要非流動資產之虧損總額約38,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1,000,000港元)，代表攤銷無形資產及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產生之虧損之合併影響。

## 汽車買賣

由於BAC Mono的若干規格有些改變，導致延遲交付，汽車買賣較去年稍為表現遜色。規格變動之目的為切合香港特別行政區運輸署的車輛檢驗要求。BAC Mono成功取得車輛登記牌照，使BAC Mono得以於香港合法行駛。本集團現正申請入口商牌照，讓BAC Mono藉由我們分銷，直接自英國進口香港。本集團對BAC Mono的未來銷售將取得大幅增長感到樂觀。

由於本集團開展市場推廣活動及會員計劃，電單車買賣上揚，亦造就電單車配件銷售增加的連鎖反應。

本集團成為「Öhlins」的授權分銷商。「Öhlins」在生產避震器、前叉及轉向阻力衰減器方面極知名及獲高度認可。「Öhlins」產品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開始銷售及買賣，並已證明為可行及可持續發展的業務，為電單車配件銷售帶來大部分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買賣汽車及電單車錄得8,430,000港元的收益(二零一六年：9,680,000港元)。

## 停車位租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停車位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收入及現金流量。鑒於停車位估值及市場租金收入不斷上升，本集團正考慮翻新停車位，提升價值和租金，及／或由本集團自行營運停車位，增加租賃收入。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錄得租金收入約3,5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360,000港元)。

## 借貸業務

受惠於受規管財務機構就提供財務服務的緊縮政策，放債人於向市場提供融資擔當重要角色，因此，借貸業務較二零一六年錄得大幅改善。本集團將平衡不同業務分部的內部資源，並將持續以內部產生現金流經營借貸業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錄得貸款利息收入約1,9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30,000港元)。

## 買賣及投資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虧損淨額錄得95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虧損淨額33,160,000港元)。

## 於中國之投資物業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收購中國東莞市的工業物業。本集團認為中國中央政府提倡的一帶一路倡議及粵港澳大灣區概念將支持東莞市的經濟發展，成為華南的國際貿易樞紐。

中國中央政府一直大力宣傳一帶一路倡議，以及近期宣佈的粵港澳大灣區概念，在過去5年推出房地產市場宏觀監控後，加快廣東省工業地區城鎮重建發展。

有見及此，東莞市積極推行「三舊改造及工改工」政策，放寬土地現有用途的限制，自工業用地改為工商及住宅混合用途，使工業土地地積比率上調。該等政策提升工業土地的價值，並增加工業物業的重新發展靈活性。

本集團正考慮委任顧問就土地及工業物業重新發展的可能性進行可行性研究，認為此為本集團進軍中國房地產市場的良機。

## 種植產品

銷售種植產品於本年度並無錄得收益(二零一六年：無)。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生物資產的增長及數量受區內地下水短缺影響。本集團的楊樹生物資產公允值減少7.5%至約506,0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547,220,000港元)。本集團認為該減少屬非現金性質，故此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綠色技術

綠色技術分部於本年度並無錄得收益(二零一六年：無)。

## 前景

展望未來，經濟前景仍充滿不明朗因素，全球恐襲及貿易壁壘增加，令經營環境具挑戰性。

經過多年努力，汽車買賣已上軌道，並已發展為對本集團帶來主要收益的核心業務的一部分。於BAC Mono成功註冊為可合法於香港道路行駛的超級跑車後，本集團開始在香港及中國舉行

一系列市場推廣活動，並開展成為香港註冊入口商及分銷商的程序。鑒於中國消費市場巨大，本集團將在中國市場引入BAC Mono，使其可在中國的道路上合法行駛。本集團對BAC Mono的發展感到樂觀，將與BAC London保持更緊密合作，並預期BAC Mono的銷售將有重大增長。

於二零一六年底，本集團成為廣受歡迎及愛戴的電單車避震器品牌「Öhlins」的授權分銷商，並自二零一七年初以來一直積極參與零件安裝、維修及銷售業務。「Öhlins」的產品廣為賽車隊和電單車愛好者青睞，可使其電單車的懸掛系統有更佳的效能。本集團預期零售銷售將取得持續增長。作為「Öhlins」的授權分銷商亦推升電單車及電單車配件的銷售數字。

本集團將繼續在亞洲市場引入超級跑車、電單車及零件的不同奢侈品牌。

在一帶一路倡議以及近期宣佈的粵港澳大灣區概念的影響下，「三舊改造」及「工改工」政策為本集團更有效使用其投資物業及提高土地的潛在價值提供機遇。該等政策釋放了土地資源及放寬土地使用的限制。「三舊改造」及「工改工」的申請數目，以及東莞及深圳市已核准的發展項目已急速增加。

我們相信，中國中央政府將繼續為舊城鎮改造提供優惠政策，以促進一帶一路及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本集團已進行內部研究，認為位於東莞的投資物業屬「三舊改造」及「工改工」政策範疇。本集團正考慮委任顧問進行詳細的可行性研究，並預期極可能於二零一八年有具體發展情況。本集團將藉此機會進入中國房地產市場，並擴大本集團的業務分部。

本集團已成立一個團隊以檢討本集團內的現有資源及材料，並研究相關市場資訊及狀況以拓展機遇，從而振興綠色技術業務，並就綠色技術業務制定可行的發展方向。

儘管本集團對其林帶管理採取保守的投資策略，但本集團已對各項方法開展全面檢討，以更有效使用林帶資產。

本集團之業務策略為積極尋求潛在投資機會，以提升本公司股東的價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不時尋求合適投資機會，將其現有業務組合多元化拓展至具有增長潛力之新業務範圍及擴闊其收入來源，對本集團有利。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收益約13,9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3,37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上年度」)增加4.5%。本集團的毛利增加40.2%至約7,2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5,150,000港元)。綜合收益及毛利均告增加，新開展的買賣汽車業務及借貸業務為主因。



年內虧損由上年度之虧損約49,090,000港元減少至約106,890,000港元。

計算本集團綜合虧損淨額時，行政及經營開支約42,76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49,300,000港元)包括主要項目，例如僱員成本約10,950,000港元、折舊約6,840,000港元、無形資產攤銷約4,790,000港元、核數師酬金約850,000港元、經營租賃費用約3,920,000港元及由本集團林木經理收取之林木維護費用5,000,000港元。

承兌票據利息主要錄得融資成本約16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660,000港元)。所得稅抵免約為9,2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6,700,000港元)，主要由於遞延稅項抵免約9,5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7,100,000港元)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977,81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998,930,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3,0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81,360,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支持其持續經營並有能力償還於可預見未來內到期之財務責任。

## **集資及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變動詳情列載於附註14。

## **業務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本集團以60,000,000港元之代價收購目標集團，該筆款項以30,000,000港元之現金，以及發行30,000,000港元承兌票據的方式支付。收購事項的全部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的公佈中。除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有26(二零一六年：27)名僱員。本集團實施薪酬政策、花紅及購股權計劃，以確保僱員之薪金數額乃於本集團薪酬一般架構內來釐定並以其表現為評核基準。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就本集團資產作出任何抵押(二零一六年：無)。

##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建議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匯率波動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收入及開支以英鎊、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因此並未進行對沖或其他安排以削減貨幣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除下文所載事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規定，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該守則條文亦規定(其中包括)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及責任。

楊智恒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楊智恒先生之後承擔該兩項職務。董事認為由同一人士承擔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勁而貫徹的領導，使本集團能更有效地規劃及執行長期業務策略，確保有效監督管理。董事亦認為就本公司的情况而言，現有架構屬恰當。董事會一直不時檢視其現行董事會架構。

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守則條文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楊智恒先生因出差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執行董事黃保強先生獲選擔任上述股東週年大會的主席。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權責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王子敬先生(主席)、黃貴生先生及香志恒先生。王子敬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10條所規定的適當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已與外聘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有關審計及財務呈報之相關事宜(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業績)。

## 核數師工作範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載於初步公佈內)已由本集團核數師中滙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對比一致。中滙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下之核證工作，故中滙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佈發表任何核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的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智恒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楊智恒先生、梁廣才先生、黃保強先生、鍾少樺先生及戚道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貴生先生、王子敬先生及香志恒先生。